

本报讯 去年,辽宁省大连市审计局出台了《发挥审计机关在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中保驾护航作用的实施意见》。为了使审计机关在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服务上真正发挥作用,实施意见出台后,该局重点抓好了五个方面的工作:

一是围绕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和财政预算执行的真实合法性,加强了对城建、公检、社保、环保、农业综合开发等重点领域、重点部门、重点资金的审计,揭示了财政专项资金在征、管、用方面存在的问题;进一步深化财政预算执行审计。2003年,该局在对18户财政部门和预算执行单位的审计中,查出违规资金 8897万元,应上缴财政7989万元,已上缴财政7789.5万元。同时,加强了对政府采购、国库集中收付和“收支两条线”的管理等财政改革制度执行情况的审计监督,促进财政改革不断深化。

二是围绕加快工业结构优化升级和企业改组改制步伐,加大国有企业审计力度,该局配合政府、企业打好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攻坚战。按照“摸家底、揭隐患、促发展”的工作方法,坚持“审帮促”相结合,把审计的重点转向核实资产、摸清家底上来,并通过分析企业在内部管理和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,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意见和建议,促进企业加强管理、提高经济效益。

三是围绕提升城市功能和环境水平,抓好对农业、环保、重点工程建设资金的跟踪审计,为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,建设良好的投资环境和城市环境服务。2003年,审计机关接受市领导交办任务42项,特别是对大连港、五一路、大连火车站改扩建工程、中山路等14个地段拆迁改造补偿资金等重大项目的审计,他们采取了集中优势兵力,将财政专项资金审计监督的关口前移,加大了对城市搬迁改造10多亿元重点建设资金和11.4亿元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的跟踪审计力度,避免了建设资金使用中的损失浪费,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。

四是围绕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,深入开展社保资金征缴、管理、使用情况的审计,使老百姓的保命钱真正用在刀刃上,为促进社会稳定服务。

五是围绕加强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,积极稳妥地开展好对大中型国有企业厂长经理的经济责任审计,推进企业廉政建设。(杨正荣)

——摘自《中国审计报》